

# 從「房叔、房姐、房…」看內地「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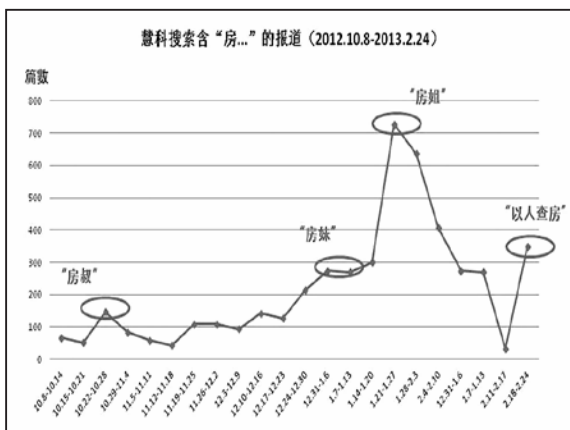
中國網絡是名副其實的新名詞製造廠，稀奇古怪的詞語層出不窮。近來，「房叔」、「房姐」、「房媳」、「房…」佔領了網友的螢幕。

## 房產網絡爆料潮

二零一二年十月八日下午五點三十一分，天涯社區的一個爆料帖引起網民注意。此貼名為「番禺一城管隊長就有二十多套房產，廣州房價能不高？」，爆料者「廣州正義者聯盟K」言之鑿鑿，廣州市城市管理綜合執法局番禺分局政委蔡彬全家擁有二十多套房產，貼中附有官方出具的「個人名下房地產登記情況查詢證明」。此貼於十月九日上午被發至新浪微博，轉發寥寥，十日上午卻突然大熱，原來網友給蔡彬安了一個新名字—「房叔」。

之後的故事不用贅述，消息在微博上飛速擴散，報紙電視跟進，政府著手查證。十二日，距天涯發帖不過四天，番禺區紀委證實網貼屬實，蔡斌停職接受調查，二十二日，房叔被雙規，一個月後，移交司法。

房叔案的順利解決引領了一波網絡房產爆料潮。據不完全統計，僅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期間，各地就有七個「房叔」和一群「房妹」、「房姐」、「房媳」、「房祖宗」被曝，這些人個個家產頗豐。筆者使用慧科搜索，檢索了十月初以來內地報紙每週出現關於房產爆料報導的傳播實況，結果如圖：



(搜索關鍵詞：「房叔」or「房姐」or「房嫂」or「房媳」or「房妹」or「房孀」or「房祖宗」。)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曝光的「房姐」將事件推向高潮。「房姐」龔愛愛原是陝西榆林市人大代表、神木農村商業銀行的副行長，因被曝擁有雙戶口二十多套房，被冠名「房姐」。不同於房叔，房姐事件撲朔迷離，引得網民媒體窮追不捨。她有幾個戶口？幾個名字？多少財產？十六號起，房姐案每天都有新進展，一周後，房姐已被挖出四個戶口和遍佈神木、北京、西安等地的四十餘套房。二月四日，龔愛愛被警方拘捕。



然而事情並未完結，網友們繼續追問：房姐的錢從哪來？房叔房姐們和大地產商之間是否存在貓膩？房姐事件透露出的戶籍管理亂象如何解決？至此，房姐案已不僅在於查處貪官，更觸發了對中國戶籍現狀及權貴主義的質疑和追問。

縱觀房叔房姐案，一副網絡反腐路線圖躍然而出：網民發帖—微博傳播—形成熱點—傳統媒體追蹤—事態擴大—司法介入—真相大白，環環相扣。房叔案從曝光到查實只用了短短四天，房姐被挖出散佈全國等地的戶口和房產到逮捕歸案也不過半個月，網絡反腐的效率之高令人咂舌。

## 禁止「以人查房」為哪般

這頭網絡反腐勁頭正高，那頭政府便潑下冷水。年初福建漳州、江蘇鹽城等多地紛紛出臺房屋資訊查詢規範，禁止「以人查房」。地方政府辯駁此舉只為規範內部人員操作，「以人查房」原本就「行不通」。

這樣的解釋顯然難以服眾。網友不買帳，僅二月十八日當天，新浪微博上含「以人查房」關鍵字的微博就有七萬多條，大多言辭激烈。線下，各路媒體也是質問紛紛。「房姐」事件後「房…」出現又一小高峰。(見上圖)。

# 絡反腐」

微博上網友質疑，「地方政府出臺查房新規顯然有保護腐敗之嫌，要不怎麼沒見什麼反腐政策有這麼雷厲風行的？如果沒有貪腐，為什麼害怕查房源呢？」。對於政府強調「保護公民隱私權」的說法，二月十九日《中青報》的評論寫到「先公開官員的房產資訊，再禁止隨意查詢公民的房產資訊，將掌握權力的領導幹部和普通公民區分開，這在價值次序和邏輯推演上也才講得通，才符合常情常理常識，也才是真正的保障民權。」

## 「網絡反腐」的背後

「網絡反腐」的提法二零零七年首次在媒體上出現。二零零九年，「天價煙」局長周久耕等人曝光，網絡反腐曾一度進入公眾視線，但當時社交媒體尚在起步階段。如今，中國的社交媒體網絡趨向成熟，騰訊和新浪微博的用戶註冊量均超過三千萬，網民已成為反腐常規軍。

「網絡反腐」順應民意而起，其本質在於「集中力量辦大事」。陝西安監局局長楊達才因一張車禍現場照片陷入「名表門」，十一塊名表，價值十幾萬的眼鏡架…網友順藤摸瓜，最終將這個坐擁一千六百萬的大貪官繩之於法。集中力量另一層面的意義在於傳播。「網絡反腐」的高透明性使得爆料一旦進入社交媒體，便輕易無法停止，一日沒有結果就一日有人追問，水落石出方罷休。十八大以來，中共新領導層多次提到反腐，民眾對腐敗的憤怒之火越燒越旺。於是，借著微博時代的東風，「網絡反腐」憑藉其高效透明和廣度深度，交織成一張疏而不漏的天網，腐敗分子聞之色變。

事有兩面。網絡反腐說到底是網民單方面的草根行為，有著不可避免的局限性。訊息甄別是為其一，「網絡反腐」的模式註定了事件需先通過傳播形成熱點，才能獲得媒體和政府的關注，繼而得到解決。當虛假訊息得以查實，大規模傳播下的誤傷已然造成。「房…」事件中網曝擁有二十四套房的房孀便屬此例，雖最終證實房孀無官無爵，財產皆合法所得，

其名譽已經受損，家庭財產被公之於眾。

公民的隱私權和知情權是一對永恆的矛盾，網絡時代猶為突出。然而，對於公職人員來說，這一矛盾並不存在。公職人員必須公開財產，接受社會監督。中國的官員財產申報制度一九九四年列入立法計畫，近三十年後仍是只聽雷聲不見雨點。有專家曾在二零零九年撰文分析，官員財產申報即是肅貪的突破口，但也可能導致官員人人自危，統治集團集體休克。醫者不能自醫，不敢自醫，此話到如今仍然不錯。

顯然，網絡上的反腐爆料，是制度缺失下的反腐替代途徑，是對「制度反腐」不作為的民間反彈。財產申報制度缺失為其一，反貪機構的公信力缺失為其二。同樣的檢舉材料，選擇網絡而非紀委，可見民眾對體制的不信任。但挑戰政府的同時，「網絡反腐」也提供了機遇。如果傳統反貪機構能善用網絡作為尋找腐敗線索的平臺，開放渠道讓網民成為第三方監督，將網絡反腐與制度反腐相結合，這將會是中國語境下反腐可能的途徑。

網絡對於反腐，最大的功能是无處不在的監察。但內地網絡受到官方嚴格管束，作用仍堪憂慮。香港大學中國傳媒研究計畫主任錢鋼曾用3C (Change, Control, Chaos) 來形容中國媒體現狀，其中Control一詞，也可用於微博傳播現狀。今年初，南方週末新年獻詞事件，微博上無數帖子被刪，眾多帳號被關。雖然關於「房叔」「房姐」的網絡反腐至今尚未遭遇嚴重阻撓，究其原因只因捏死的螞蟻太小，設想被曝光的是省部級以上幹部，信息的傳播又豈會如此輕易？

對於「網絡反腐」，目前政府態度曖昧一不添亂，也不主動創造條件。好在對於制度反腐、立法反腐，他們一早言之鑿鑿。既然如此，那就請從官員財產申報做起吧。

[-] 董憶穎

香港大學新聞及傳媒研究中心  
中國傳媒研究計劃研究助理